

关于2024年音乐与表演学院 2024-2025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 评选结果公示

一、评选标准

根据重庆艺术工程职业学院关于奖助学金评选的相关规定，以及学院对贫困学生的关怀与支持政策，经过各班级评选小组的认真评选与审核，现对2024-2025学年奖助学金评选结果进行公示。

二、公示时间

公示时间自2024年9月27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，共计三天。

三、评选结果

国家励志奖学金名单（16人）：

陈忆柔、薛青哲、吴卓刚、钟春露、杨海燕、林珑、陈宝友、张翔、钟喆、陈利容、何盈丽、张迪、余慧颖、兰靛青、张泽琦、宋怡琳

国家助学金一等名单（17人）：

王泽、黄伟坤、张苏棋、戴镁燕、张朝阳、郭敏、周钰倩、张晓丹、蓝易松、王晓玉、费依林、潘莹莹、罗丽梅、梁冬丽、张京、拉尔热布、仝梓萌

国家助学金二等名单（41人）：

胡思语、吴斯琪、张雪晴、苏壮、刘思佐、王喆琪、宋怡琳、张书雅、何盈丽、苏盈盈、蒙叙伶、阮佳琳、王金、李泽豪、赵政阳、阎仕杰、宋涵斌、李佳慧、靳雨乐、刘艳萍、胡明阳、薛青哲、李若飞、郑钰钧、曾庆杰、陈婵娟、莫彩连、刘惠莹、陆

丽敏、欧芳瑜、冼志合、韦如嫣、陈宝友、冯露瑶、盘恒锐、王瑞滢、闫舍、吕乐、唐超、林娟、李子宸

国家助学金三等名单（25人）：

余慧颖、杨翠莉、甘丽姣、李静茹、龙丽昕、蔡炎玲、张金祥、钟春露、吴卓刚、黄雯菲、韦丽湘、林佳惠、刘洋成、王姜南、罗媛媛、朱美伶、周勇豪、刘捷、罗荟、林珑、李好、张迪、张翔、凌翠、黄爱霞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奖学金评选是基于学生提交的资料（包括家庭经济情况证明、学习成绩、表现情况等）进行综合评估的结果。
2. 评选过程中，特别关注了学生的实际经济需求和困难情况，以确保助学金能够精准资助到真正需要帮助的学生。
3. 在本次评选中，因无同学达到国家奖学金的评选标准，故未产生相应名额。
4. 公示期间，如有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同学，请及时向学院相关部门反映，我们将认真核查并给出回复。
5. 请获得助学金的同学珍惜这份资助，合理使用助学金，努力学习，回报社会。

2024年9月27日

音乐与表演学院委员会